汇添富健康生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健康生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健康生活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8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健康生活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1年6月15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3月25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6月15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3月25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6月15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健康生活一年持有混合A	汇添富健康生活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1826	011827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是	是

注: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至该日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一年后的年度对日(含当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 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

1)特定投资群体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未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参照其他投资者适用的申购费率执行。

2)其他投资者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500万元	1.0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起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含跨TA转换)和定投业务。

7.1.2场外代销机构

A类基金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1	建设银行	是	是	100
2	中信银行	是	是	100
3	浦发银行	是	是	300
4	上海银行	是	是	100
5	广发银行	是	是	100
6	宁波银行	是	是	100
7	渤海银行	是	是	100
8	东莞农商行	是	是	100
9	长沙银行	是	是	100
10	厦门银行	是	是	100
11	苏州银行	是	是	100
12	锦州银行	是	是	100
13	华泰证券	是	是	10
14	东证期货	是	是	100
15	泛华普益	是	是	100
16	海银基金	是	是	100
17	恒天明泽	是	是	100
18	弘业期货	是	是	10
19	辉腾汇富	是	是	100
20	徽商期货	是	是	100
21	佳泓基金	是	是	100
22	嘉实财富	是	是	100
23	浦领基金	是	是	100
24	钱景基金	是	是	100
25	上海长量	是	是	10
26	鑫鼎盛	是	是	100
27	兴证期货	是	是	100
28	阳光人寿	是	是	100
29	宜信普泽	是	是	100
30	展恒理财	是	是	100
31	中信建投期货	是	是	100
32	伯嘉基金	是	是	200
33	中民财富	是	是	100
34	诺亚正行	否	是	10
35	陆基金	否	是	100
36	蚂蚁基金	是	是	10
37	同花顺	是	是	100
38	苏宁基金	是	是	10
39	蛋卷基金	是	是	10
40	中证金牛	是	是	100
41	好买基金	是	是	10
42	利得基金	是	是	10
43	盈米基金	是	是	1
44	万得基金	是	是	100
45	深圳众禄	是	是	10
46	奕丰金融	是	是	10
47	新浪基金	是	是	100
48	云湾基金	是	是	100
49	有鱼基金	是	是	100
50	中正达广	是	是	10
51	和耕传承	是	是	10
52	富济基金	是	是	100
53	挖财基金	否	是	100
54	途牛金服	否	是	10
55	汇付基金	是	是	10
56	度小满基金	是	是	10
57	前海财厚	是	是	100
58	唐鼎耀华	是	是	100
59	东方财富证券	是	是	10
60	新兰德	是	是	100
61	汇成基金	是	是	10
62	联泰基金	是	是	10
63	乾道基金	否	是	100
64	凤凰金信	是	是	10
65	一路财富	是	是	100
66	基煜基金	是	否	/
67	国美基金	是	是	100
68	凯石财富	是	是	100
69	和讯科技	是	是	200
70	广源达信	是	是	100
71	晟视天下	否	否	/
72	朝阳永续	否	否	/
73	洪泰财富	否	是	100
74	汇林保大	是	是	100
75	华瑞保险	是	否	/
76	民商基金	是	否	/
77	通华财富	是	是	10
78	大连网金	是	是	100
79	金斧子	是	是	100
80	中国人寿	是	是	100
81	浙商银行	是	是	10
82	肯特瑞基金	是	是	10
83	天天基金	是	是	100

C类基金份额: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1	建设银行	是	是	100
2	中信银行	是	是	100
3	浦发银行	是	是	300
4	上海银行	是	是	100
5	广发银行	是	是	100
6	宁波银行	是	是	100
7	渤海银行	是	是	100
8	东莞农商行	是	是	100
9	长沙银行	是	是	100
10	厦门银行	是	是	100
11	苏州银行	是	是	100
12	锦州银行	是	是	100
13	华泰证券	是	是	10
14	东证期货	是	是	100
15	泛华普益	是	是	100
16	海银基金	是	是	100
17	恒天明泽	是	是	100
18	弘业期货	是	是	10
19	辉腾汇富	是	是	100
20	徽商期货	是	是	100
21	佳泓基金	是	是	100
22	嘉实财富	是	是	100
23	浦领基金	是	是	100
24	钱景基金	是	是	100
25	上海长量	是	是	10
26	鑫鼎盛	是	是	100
27	兴证期货	是	是	100
28	阳光人寿	是	是	100
29	宜信普泽	是	是	100
30	展恒理财	是	是	100
31	中信建投期货	是	是	100
32	伯嘉基金	是	是	200
33	中民财富	是	是	100
34	诺亚正行	否	是	10
35	陆基金	否	是	100
36	蚂蚁基金	是	是	10
37	同花顺	是	是	100
38	苏宁基金	是	是	10
39	蛋卷基金	是	是	10
40	中证金牛	是	是	100
41	好买基金	是	是	10
42	利得基金	是	是	10
43	盈米基金	是	是	1
44	万得基金	是	是	100
45	深圳众禄	是	是	10
46	奕丰金融	是	是	10
47	新浪基金	是	是	100
48	云湾基金	是	是	100
49	有鱼基金	是	是	100
50	中正达广	是	是	10
51	和耕传承	是	是	10
52	富济基金	是	是	100
53	挖财基金	否	是	100
54	途牛金服	否	是	10
55	汇付基金	是	是	10
56	度小满基金	是	是	10
57	前海财厚	是	是	100
58	唐鼎耀华	是	是	100
59	东方财富证券	是	是	10
60	新兰德	是	是	100
61	汇成基金	是	是	10
62	联泰基金	是	是	10
63	乾道基金	否	是	100
64	凤凰金信	是	是	10
65	一路财富	是	是	100
66	基煜基金	是	否	/
67	国美基金	是	是	100
68	凯石财富	是	是	100
69	和讯科技	是	是	200
70	广源达信	是	是	100
71	晟视天下	否	否	/
72	朝阳永续	否	否	/
73	洪泰财富	否	是	100
74	汇林保大	是	是	100
75	华瑞保险	是	否	/
76	民商基金	是	否	/
77	通华财富	是	是	10
78	大连网金	是	是	100
79	金斧子	是	是	100
80	中国人寿	是	是	100
81	浙商银行	是	是	10
82	肯特瑞基金	是	是	10
83	天天基金	是	是	100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1年6月15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0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冬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7,3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8%,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王冬梅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0,8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3.72%,占公司总股本的6.2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金根先生、王冬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7,262,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19%,已合计累计质押90,36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5.81%,占公司总股本的18.41%。

●王冬梅女士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业务,主要用于归还融资本金。截至目前,王冬梅女士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冬梅女士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的基本情况

1、2021年6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冬梅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0,8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华泰投融宁波八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21年6月9日,到期购回日为2022年6月9日,购回期限为一年。

2、2020年6月1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冬梅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3,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华泰投融宁波八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初始交易日为2020年6月10日,到期购回日为2021年6月10日,购回期限为一年。2020年11月4日,王冬梅女士就该笔质押中的无限售流通股3,300,0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2021年3月9日,王冬梅女士就该笔质押中的无限售流通股3,300,0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2021年6月10日,王冬梅女士就该笔质押中的26,4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华泰投融宁波八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办理了到期解除质押手续。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王冬梅	是	30,800,000	否	否	2021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	华泰投融宁波八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3.72	6.27	个人资金需求

注:本次质押股份融资资金用途为归还王冬梅女士与华泰投融宁波八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办理股份质押时的融资本金。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王冬梅
本次解质股份	26,4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0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38%
解质时间	2021年6月10日
持股数量	57,330,000
持股比例	11.6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0,8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3.7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27%

注: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王冬梅女士与华泰投融宁波八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办理的股份质押。

(四)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的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五)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徐金根	139,932,561	28.51	59,560,000	59,560,000	42.56	12.13	0	0	0	0
王冬梅	57,330,000	11.68	26,400,000	30,800,000	53.72	6.27	0	0	0	0
合计	197,262,561	40.19	85,960,000	90,360,000	45.81	18.41	0	0	0	0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一)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徐金根先生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不包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9,56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42.5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2.13%,对应融资余额1.41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王冬梅女士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30,8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53.7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27%,对应融资余额0.8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投资收益、个人收入等;徐金根先生、王冬梅女士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出现平仓风险,徐金根先生、王冬梅女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二)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公司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2021-038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中关村方正大厦6层VIP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7,815,0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6.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建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孙敏女士、左进女士、吴建英先生、胡滨先生、崔运涛先生因公务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王雪莉女士、刘坚先生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长马建斌先生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黄传照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及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6、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87,100	0.02	109,202	0.03

8、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87,100	0.02	109,202	0.03

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727,933	99.98	87,100	0.02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285,363	99.76	196,302	0.24	0	0

1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18,731	99.95	196,302	0.05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727,933	99.98	87,100	0.02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0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及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81,285,363	99.76	196,302	0.24	0	0
6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1,285,363	99.76	196,302	0.24	0	0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1,285,363	99.76	87,100	0.11	109,202	0.13
8	关于2021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81,285,363	99.76	87,100	0.11	109,202	0.13
1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1,285,363	99.76	196,302	0.24	0	0
12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81,394,565	99.89	87,100	0.11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8为以特别表决通过的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上述议案10为关联交易议案,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股东,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海洋、王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30 股票简称:沧州大化 编号:2021-33号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1年6月9日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673.28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要求,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年6月9日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2021年5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5月10日,授予价格为5.66元/股,授予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管理人才及专业人才共计154人,授予数量共计673.28万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授予"或"首次授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实际情况如下:

1.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1年5月 10日

2. 授予数量:673.28万股

3. 授予人数:154人

4. 授予价格: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66元/股

5.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6.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岗位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首次授予总量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谢华生	董事长	22.98	3.41%	0.05%
刘增	总经理	13.68	2.03%	0.03%
钱友京	副董事长	11.49	1.71%	0.03%
孟繁敬	总工程师	4.98	0.74%	0.01%
刘晓婧	董事会秘书	3.89	0.58%	0.01%
高管合计		57.03	8.47%	0.14%
其他合计		616.25	91.53%	1.47%
首次授予合计		673.28	100.00%	1.61%

二、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1、本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除非本计划按规定提前终止。

2、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24个月,为限制性股票锁定期。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且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该等股份锁定期的截止日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3、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日期	解锁比例
授予日两年以内	0
授予日起两周年	33%
授予日起三周年	33%
授予日起四周年	34%

三、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沧州市鸿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3日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出具了沧鸿仁所验字(2021)第3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审验结果显示:"截至2021年6月2日止,公司实际向谢华生等154名激励对象授予673.28万股,每股面值1元,授予价格为5.66元/股,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公司已收到谢华生等154位新股东缴纳的股权激励认购款为人民币38,107,648.00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418,596,302.00元。

四、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授予的673.28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6月9日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41,186.3502万股增加至41,859.6302万股,其中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9,046.7424 万股,持股比例为45.50%,较授予登记完成前减少0.75%。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	6,732,800	6,732,8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863,502	-	411,863,502
总计	411,863,502	6,732,800	418,596,302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5月10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

经测算,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合计为4,012.75万元,则2021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首次授予数量(万股)	总成本(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673.28	4,012.75	842.68	1,444.59	1,058.36	525.00	142.12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市股权激励产生的总费用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相关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 沧州市鸿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沧鸿仁所验字(2021)第3号)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30 股票简称:沧州大化 编号:2021-34号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总额:由6,177,952.53元调整为6,278,944.53元

2021 年5 月6日,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告2021-027),公司拟以2020年12 月31 日的公司总股本411,863,5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6,177,952.53 元(含税)。公司2020 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4 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021年6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公司新增股份673.28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为418,596,302股。根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利润分配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确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总额为:6,278,944.53元,即调整后利润分配总额=(2020年末公司总股本+公司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每股派发现金股利=(411,863,502+6,732,800)×0.015=6,278,944.53元。

综上所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目前公司总股本418,596,3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利润分配总额为6,278,944.53 元,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2,307,446,678.14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2021-050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93元

每股转增股份0.2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6/17	-	2021/6/18	2021/6/21	2021/6/18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7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65,675,31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1,907,804.57元,转增133,135,064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798,810,382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6/17	-	2021/6/18	2021/6/21	2021/6/18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伍超群、伍建勇2名股东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93 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 0.0837 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如该类股东需本公司提供代扣代缴完税证明的,在本次分配股权登记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供相关文件(出具需公司提供代扣代缴完税证明的函、股票账户卡复印件、QFII 的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相关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有效证明文件)。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 0.0837 元人民币。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093 元。

(5)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公司股本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3,536,780	707,356	4,244,13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662,138,538	132,427,708	794,566,246
1、A股	662,138,538	132,427,708	794,566,246
三、股份总数	665,675,318	133,135,064	798,810,382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798,810,382股摊薄计算的2020年度每股收益为0.2576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38568229

电子邮箱:irm@qianhefood.com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06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华瑞泽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3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06-11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06-11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06-11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华瑞泽债券A	南华瑞泽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345	00834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在5,000,000元以上(不含5,000,000元)时,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有权对超过限额的申请予以部分或者全部拒绝。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5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anhuafunds.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本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进行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11日

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信诚深度,代码:165508,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基金份额净值。2021年6月9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3.205元,相对于2021年6月9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651元,溢价幅度达到20.90%。截至2021年6月10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3.36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及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注意投资风险。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者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本基金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1日